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

**戰略合作協議之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由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性發出。

**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11月1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港航科」)與泉州中科星橋空天技術有限公司(「中科星橋」)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內容有關港航科與中科星橋共同推進中科星橋空天地一體化產業項目。

戰略合作協議之詳情如下：

日期：2025年11月11日

訂約方：(i) 港航科(深圳)空間技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

(ii) 泉州中科星橋空天技術有限公司

## 合作背景與內容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港航科與中科星橋擬合作開展(包括但不限於)中科星橋所屬的全球商業天地鏈路網路基地暨全球商業遙感衛星地面接收站網項目、空天科技和空天地一體化產業園、空天大數據科創中心、高分辨率遙感衛星「星座計畫」、空天科技研學文旅基地、空天大數據人工智能應用項目、無人機與智能低空管控平臺、新一代通信技術、機器人、智算中心及智算專網等商業航天、數字經濟、低空經濟產業項目(「合作項目」)。

## 合作模式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為推動合作項目的實施，並通過實現經濟效益促進可持續合作，港航科及中科星橋將於適當時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州成立合資公司，港航科及中科星橋分別持有其中51%及49%股權。詳細條款將於可能訂立的合資協議中釐定。戰略合作協議的有效期為三(3)年。

戰略合作協議僅旨在作為框架協議。合作項目的詳細條款將載於港航科及中科星橋經進一步磋商後將訂立的正式協議中。

## 有關中科星橋的資料

中科星橋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商業天地鏈路建設領航者，承擔中國民用商業空間基礎設施——全球商業天地鏈路網路建設和通過商業遙感衛星監測全球重點目標的重任，是國家高新技術企業、福建省商業航天和數字經濟骨幹企業、福建省「專精特新」和數據資源入庫企業。中科星橋致力於空天地一

體化建設、天基對地觀測平臺建設、空天大數據與人工智能創新應用、空天信息與低空產業等領域的發展。

### 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認為，倘合作項目及成立合資公司落實，預期將進一步擴展本公司現有的空天業務。經考慮上述情況，本公司認為戰略合作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於本公告日期，港航科與中科星橋之間尚未簽訂成立合資公司的正式協議。因此，成立合資公司未必會進行。倘訂立有關成立合資協議的正式協議，可能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就可能成立合資公司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谷林

香港，2025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谷林先生（主席）、陳有安先生（副主席）、盧華勝先生、張元啟先生及馬富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姚新國先生、鮑里斯•塔迪奇先生及周諺筠女士。